

江 宏

随笔

佳果名花伴岁寒——漫议岁朝清供

岁朝，顾名思义，是一年的头一天，即农历的元月元日，民间的称呼是大年初一。以往这是全年最重要的一天。孩子们早早就数着日子急切地盼着过年了。缺衣少食的岁月里，过年就意味着穿新衣，意味着可以肆无忌惮地吃喝玩乐，家家都在喜庆之中。但在热闹之中，还有一份别样的情趣——清供。当年和父亲一起去刘海粟先生家拜年，见海老兴致勃勃地在书红，用大山马笔在红纸上写着吉祥的词，窗边的小桌上一盆盛开的水仙，盆边放着一个佛手，一颗百合，色彩素雅，且清香满室，很见情趣。这就是清供，大年初一的清供，被称作岁朝清供。

清供和岁朝紧密相连，岁朝清供可以说是一种习俗，它究竟始于何时，已无从考了。近代画家陆恢，天真地不顾习俗应早于图画的基本认识，在他的《岁朝图》跋中说：“岁朝图之作，滥觞于晋人，嵇、阮均有题诗。”不知有何根据，遍查嵇康、阮籍诗作，也不见踪迹。

根据自己平日读历代笔记的感觉，



清供应从插瓶花演变过来的，最早的记载是南朝齐时显贵往寺院里献进花供佛，众僧以铜缶盛水，渍其茎，欲花不萎。后来有了瓷瓶，插花清供的习俗便普遍了。岁朝清供的主角是瓶插，瓶插

的主角当然是花，由于岁朝的时节气候寒冷，所以插瓶的花多半是梅、茶花、天竹、银柳、水仙等，配上竹子、松枝以及其他常绿的树枝。然而画家笔下岁朝清供的花，有时却不受时令的限制，譬如牡丹，因其象征富贵，便常常出现在岁朝清供图里。事实上，也真有用牡丹花为岁朝清供的，沈德符的《万历野获编·岁朝牡丹》说：“京师极重非时之物……兖州谓上初年元旦即进牡丹，而江陵相与冯玛亦各一花，以为异。余儿时在京师，亦闻而未见。比数年来，元夕前后，姚魏已盛行于时，豪贵园圃在在有之，始知兖州语信然。”不知当年有无温室大棚育花的。

吴昌硕画岁朝清供（右图），寄托自己的理想，但他不画牡丹，理由十分充分：“己丑除夕，闭门守岁，呵冻作画自娱。凡岁朝图多画牡丹，以富贵名也。予穷于海上，一官如虱，富贵花必不相称，故写梅取有出世姿，写菊取有傲霜骨，读书短檠，我家长物也，此是缶庐中冷淡生活。”（见《缶庐别存》）

岁朝清供入画，应盛行于晚近，画家乐此不疲，被春节的喜庆所陶醉，职业画家尤其是花卉画家，更擅长此道。晚清的海派画家，出于市场的需要，画牡丹以期富贵，画梅花以期满福，画竹以期平安，瓶旁则放置百合、如意、柿子、佛手、橘子、灵芝、寿桃，甚至鞭炮等等。或有象征意义，或有吉祥的谐



音，总之，一幅充满来年美好景象的图画，谁不喜欢？

岁朝清供还不期成就了中国画的静物画，西方绘画的静物画，多以写生为主，也就是画自己的摆设。中国早期的静物画，或许也画摆设，南宋小品中的花篮即是。折枝花卉画的是采摘下来的花，离静物就远了，画瓶画则是纯粹的静物画，八大山人就有简括生动的瓶花图（上左图）。晚清的岁朝清供图，一种热热闹闹，洋溢着意趣，洋溢着想象却又形象饱满的静物图式，是具有中国特色的静物画。

笔会

周末茶座

笔墨贺岁



岁朝清供 江宏

王培军

随手札

《红楼梦》中的“透底话”

《红楼梦》第八十回“王道士胡诌妒妇方”：宝玉问王道士，可有什么药疗妒的，道士便诌了个“疗妒汤”，最后又“不打自招”，承认平日卖的膏药，也是哄人的，其语云：“实告你们说，连膏药也是假的。我有真药，我还吃了做神仙呢。有真的，跑到这里来混？”所谓“只一贴百病皆除”，压根儿是鬼话。

王道士的这几句话，看似平常，其实是一语中的，把古来此类骗人把戏，透底儿揭破了。这也见得小说家的“洞明世故”，心下了然。不过，这一种推说的径路，在中外的古先哲人，也都早已发过了，并不始于《红楼梦》的作者。按，《韩非子·说论上》云：“有献不死之药于荆王者，谒者操之以入。中射之士问曰：‘可食乎？’曰：‘可。’因夺而食之。王大怒，使人中射之士。中射之士使人说王曰：‘臣问谒者，曰：‘可食。’臣故食之。……且客献不死之药，臣食之而王杀臣，是死药也。是客欺王也。……’王乃不杀。”（《战国家·楚四》亦载此，文字小异）吃了不死药，自当“不死”，若反以

此死，则“不死之药”的虚妄，也就不言自明了。这真是极径捷的证伪法。

印度人的《百喻经》中，有“秃翁喻”云：“昔有一人，头上无毛，冬则大寒，夏则患热，兼为蚊虻所咬食。昼夜受恼，甚以为苦。有一医师，多诸方术。彼秃人往至其所，语其医言：‘唯愿大师，为我治之。’时彼医师，亦复头秃，即便脱帽示之，而语之言：‘我亦患之，以为痛苦。若令我治能得差者，应先自治，以除其患。’”（卷二，《中华大藏经》第51册428页）所言尤直截明白，而与王道士的话，是毫无二致的。在这故事后，又有一节推说，解释其喻意：在中国人，却用不到这般详而冗，所以不引了。

林萧《伊索寓言》：“神巫坐于四达之衢，为行人语休咎。有人仓皇告曰：‘君家为人劫，尽丧其家具矣。’巫大恚，黠者调巫曰：‘君日为人语休咎，家之凶兆，顾不之省，何也？’”（《伊索寓言古译四种合刊》，159-160页）古希腊人的故事，批亢捣虚，也不在佛经下；而言语简括，不烦词费，则是古文家的功劳了。

刘 铮

西瞥记

吉本藏书的下落

1794年，《罗马帝国衰亡史》的作者爱德华·吉本（Edward Gibbon）去世。吉本生前藏书甚富，1783年，他46岁时，藏书总量就达六千卷。那年，他移居瑞士洛桑，书都没带去，但其时巨著尚未完成，预想在洛桑不易觅得的书总是会运去的，怎么说也有半数罢。在吉本身后，洛桑的这批藏书被威廉·贝克福（William Beckford）买下了。贝克福口气很大，说就是“为了我路过洛桑时能有点儿书看”。他有本钱这么说，因为贝克福虽然也算是个文人（他的作品，最有名的是那篇写近东的故事Vathek，现在“企鹅经典”丛书里还有的），但他的名字在当时之所以无人不晓，恐怕还是因为他一度是“英国最有钱的平民”。打个比方，这就跟王健林把黄裳先生的藏书都买下，说是为了路过上海时能有点书看一样，这点儿任性，大家都不难理解的。

问题是，贝克福购下了吉本的藏书不假，可他压根不喜欢吉本的著作——岂止不喜欢，简直恨得牙痒痒。贝克福在自己读的那套《罗马帝国衰亡史》里留下了一段声讨作者的檄文，这檄文也称得上奇文了，现全引如下：

当时必不远矣，吉本先生，你那股近乎荒唐的洋洋得意的劲儿，你那连篇的、有时显然出于任性而犯下的错误，为了引人对一切庄严神圣之物肆其讥嘲、汕笑，你不惜每每扭曲历史真相，你对东方语言的无知，你在拉丁文、希腊文方面远

未深入腠理的一知半解，还有，在你对淫猥秽亵之事津津乐道的注释当中，你那副硬充高洁的尊容，时或从腐朽文字中显现，犹如被某些妓女暗暗弃置在粪堆上的人造玫瑰，你全无心地怀疑上帝，你热衷俗艳妆点，古典文风荡然，你属词浮夸，你造句单调，所有这一切，终将暴露人前、倍受轻蔑，且程度只会更甚于过往。一旦被人从俗丽的高跷上一脚踢落，你终将跌回你应属的层次和真实的水准上来。

且不管这踢落吉本的预言最终应验了没有，单看贝克福如此忿忿不平，是个正常人都大惑不解罢？不解的不是他对吉本著作里的大不敬表示不满，而是他既然对一位作者如此不满，又何苦花钱购下他的整套藏书。钱多少还是小事儿，弄了这么一大堆书来，不是给自己添堵吗？今日的藏书家，要是一举购下谁的旧藏，恐怕都是源于追慕。韦力或王强，会因为讨厌哪位作者而举牌竞拍他的藏书吗？多半不会。所以难怪谈及此事的学者包强容（G.W.Bowersock）说，要想把这事儿想明白，非得有精神病临床专家的洞察力不可。

当然，这批书贝克福没留到最后。他说这些书他读了，“读得眼都快瞎了”，后来就把这批书作为礼物送给他的医生了。再后来，医生又把吉本藏书分两次卖了，使之留存至今。还好，贝克福不是常规的疯子，否则一定会把它们付之一炬以泄愤。至于他精神正常不正常，我就说不上来了。

陆 蓓 容

望野眼

宠物医院

像给孩子选学区似的，给猫们选了离家较近的动物医院。它开在居民楼底层，面向一条小街，照应附近住家需求。门前翻一对花池，随便种些薄荷、牵牛，到冬天一片芜杂。天好的时候，门把上拴绳，系一条大狗。这狗养在店里，整天臊眉搭眼，谁来也不抬头。

为这点儿莫名其妙的颓唐和亲切，小混蛋总是来此报到，最近一次是为绝育。医生久经沙场，一手按猫，一手动作。织袋笼住小身体，颈子上松松挽个绳结，脖圈一扣，叫它彻底动弹不得。随后甩我们一个意味深长的笑脸，将那可怜鬼捧在手里，楼上麻醉开刀去者。

冬雨中枯坐等待，只听门铃不断打破岑寂，两名靓丽女士联袂而来，施然坐定。估量主角们身上热乎了，才让它们各自现身。右边姑娘是个仔细人儿。但见软布平摊，绒毯捏定，方从包里请出软绵绵黄猫一位，圆囤一裹，横陈膝上。左边姑娘帮着干完这一切，

敞开大衣，伸手就掏。擎出巴掌大银灰色小毛团子一只，随便往肩膀上扔。猫科动物天生神技，居然就稳当站定，睥睨下界。多嘴问：您二位这是？叹气儿答：互相传染，共患肺炎。

这边刚轮到它们挨个打针，那头又迎来一只狗子，油皮锃亮，瘦劲精神，当胸一朵红蝴蝶结，分外像位气定神闲的门童。眼看要被仰着抱起，立时翻脸。目眦欲裂，一气儿狠逼，逼退了欺身近前的女医生。哭喊声声，众生皆苦。监护人只好陪着巨型笑脸，连连对大家说：犬子身体健康，情绪稳定，只是不想接种疫苗。

此刻医生现身，说是“术后观察”。蹑手蹑脚上楼去，看一只脱胎换骨的小公公。麻药劲儿似乎没过，但见它缩成小团，安安静静向外趴着。三分之二侧脸上，挂着一双睁不圆乎的眼睛。两只前爪抓在身下，细尾巴护着伤口，从后腿之间贴紧肚皮。欢乐趣，离别苦，一时像都不再有，只余下周遭淡淡尿骚味。

叶 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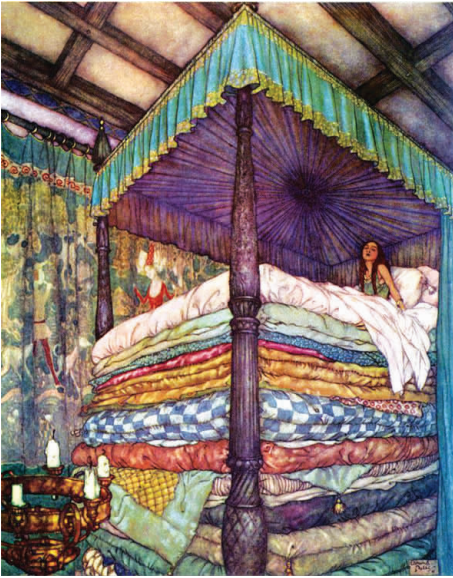
名著与画

杜拉克与《豌豆上的公主》

《豌豆上的公主》是安徒生最早的童话作品之一。1835年5月，此作与《打火匣》《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》以及《小意达的花儿》一起结集出版，题作《讲给孩子听的故事：第一辑第一分册》。在这四篇作品里，安徒生刻意模拟给孩子讲故事的口吻，行文随意，流动自然。在当时的西欧，以童话而言，读者更熟悉德国作家霍夫曼那种比较精雕细琢的风格，所以安徒生这部处女童话集当时并未受到好评。倒是安徒生的好友，著名的丹麦科学家汉斯·奥斯特独具慧眼，读后告诉作者，这些童话将来会为他留下不朽的声名。

时至今日，《豌豆上的公主》已经成为安徒生的精品之一，也是其中篇幅最为短小的。即使在文的全部童话作品里，也只有近似散文诗的《城堡里的一幅画》比它来得更短。故事里的王子想找一位真正的公主为妻，却遍觅无着。一个雷电交加的风雨之夜，有人在城堡外敲门，老国王亲自去开门，外面站着一位淋成落汤鸡的女子，自称是真正的公主。老王后把床上的被褥全部搬开，在床榻上放了一粒豌豆，随后放上二十床垫子和二十床鸭绒被，让女子睡在上面。次日早晨，大家问她夜来睡得如何，她说自己整夜不曾合眼，因为床上好像有一粒很硬的东西硌得她全身青紫。于是大家都相信她是真正的公主，王子便娶她为妻。豌豆则被送进博物馆陈列。在故事结尾，作者并不按照惯例写下寓意教训，只是添上淡淡的一笔：“请记住，这是一个真的故事。”

多年之后，安徒生说这篇童话取材于自己童年时代听到的一个故事，但是在丹麦的文化传统里并没有类似的故事，评家以为其来源实为邻国瑞



典的一个民间故事，叫做《躺在七粒豌豆上的公主》。有趣的是，安徒生此作最早的德译本和英译本，都改动了情节，把一粒豌豆改成了三粒。现在看来，三和七实在都远不如一了。英语里有个成语“舌头藏在脸蛋儿里”（tongue in cheek）。十八世纪的作家斯摩莱特在他的小说《兰登传》里用过，表示轻蔑；兹后又见于十九世纪初司各特的小说《佩思的美女》，但在上下文中，其用意不甚明朗。从十九世纪中叶之后，这个词渐渐约定俗成，专门用来表示反讽、不可当真，颇有几分自己一脸严肃却要逗人发笑的意思。安徒生这篇故事，与他的另一篇精品《皇帝的新装》一样，通篇都有这种“舌头藏在脸蛋儿里”的意味，严格说来，真不能算是童话。

英籍法国插图名家杜拉克的这幅作品，与以前介绍过的《海的女儿》《夜莺》的插图一样，都是为1911年伦敦出版的一部安徒生童话集的英译本所作。

陈子善

不日记

徐訏叶灵凤合作《天天日记》



凤先生来选辑，是不可能作第二人想的。这些画，尽管是简单的黑白线条，每一幅的作风和思想，都充分表现作者的生命活力。

对于为什么要记日记？徐訏在《扉语》中是这样分析的：

在以前没有镜子没有照相的时代，我们都看不见自己的容貌。如今我们每个人都有照镜子照相的习惯，镜子与照相变成人生中少不了的道具。日记也正是同镜子与照相一样，它可以使人看到自己的生活。……如果你的房间里喜欢挂自己的照相与镜子，那么你该有日记的习惯，照相是你过去的容貌，镜子是你现在的容貌；而日记则是生活的照相与镜子，也就是你过去与现在心灵的容貌。

徐訏到底是学心理学和哲学出身，把日记的性质和功用解释得如此贴切，如此富于哲理，颇收深入浅出之效。再看叶灵凤读画，且举他对马杰尔风景木刻《秋林》的释读为例：

这是非常美丽的一幅木刻。你看，秋林，田野，脱了叶的大树，透过树枝所见到的天空，表现得如何潇洒空旷。这是一首牧歌，同时也是一首田园抒情诗。我时常对了这幅木刻出神，幻想在这样的秋空下，在这样的田野上散步，这是一件怎样愉快的事。

短短几句，就把这幅木刻作了生动的解说，令读者感到亲切和温馨，沉浸在木刻画面和叶灵凤优美文字的意境之中。

还有必要补充的是，日记在每个月《献辞》之后，还选刊了当时香港当红女影星和女歌星的玉照，她们依次是尤敏、朱纓、李湄、李丽华、林翠、林黛、翁文、葛兰、欧阳莎菲、钟情、韩菁清和丽儿等十二位。而且，每页书眉又都印上一小段古今中外经典作家的名言隽语。凡此种种，都足见编者的匠心，努力使这部《天天日记》既有文化含量，又雅俗共赏。

笔者所藏《天天日记》是一位不知名字的香港读者使用过的。有趣的是，他没记日记，而是记录了马塞尔著《巴赫》和罗曼·罗兰著《亨德尔》的摘抄，想必是位古典音乐爱好者。由此推测，当年《天天日记》该是受到香港读者欢迎的吧？

半上流

迈 克

圣诞的气味

才十一月中，伦敦已经摆起圣诞市集，帐篷搭在最旺的莱斯德广场，出入剧院必经之地，想不看也不行。第一次造访英京是盛夏，但我更怀念八十年代末深秋的气氛，从香港飞到清晨六七点，冷冽的空气令人非常愉快。因公出席电影节，散节后再歇一两天才打道回府，否则连书店也抽不出时间光顾，入宝山而空手回。

查宁十字路转两个弯就是高文花园，歌剧院一带越摸越熟，绕过后台出口小巷，便是保罗史密斯总部，再过几个铺位是比利时漫画“丁丁”专门店，漂亮的tee恤买之不尽。高文花园有个角落叫Neal’s Yard，小小的庭院，中古时代格局，镇院之宝是家香料店，产品装在蓝色玻璃瓶，我一直幻想《罗密欧与朱丽叶》的酣睡如死药是同样品相。斜对面有间墙皮色彩咖啡店，木墙木板木天花板，窗框髹红漆，楼下柜面点了饮品，付款后要自己拿上二楼雅座，梯级虽然不算险恶，缺乏端茶递

水经验的缘故，往上爬一步一惊心。高文花园最远古的印象，当然来自电影《卖花女》，八十年代花是买不到了，靠教堂那边的老式香料店却有各种不寻常花香的沐浴露洗发水，冥冥中和张爱玲名句“每一个蝴蝶都是从前的一朵花的鬼魂，回来寻找它自己”打个照面。我在店里最大的发现是薰衣服的丁香球，某年十一月底买的，带回香港压在床尾，套进记忆成了圣诞的气味。

多年后再找到一个，J见我如获至宝的表情有点不屑，说他们小时候大人在家亲手制造，没什么稀奇。莱斯德广场圣诞市集有个卖香料袋的摊位，经过传来熟悉香气，连忙停下问是不是有丁香球，女小贩摇摇头说没有，我唯有退而求其次，要了两个小香囊。不想收钱后她打开来喷了喷香油才交给我，我脱口而出：“不是天然香吗？”她担保香油绝对百分百天然，喷了之后两个月绕梁不散，言下有责怪顾客不识好心人的意思。只好苦笑：上当了。